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亚会(皖)审字(2017)065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报 告 文 号：亚会（皖）审字（2017）065号

客 户 名 称：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报 告 时 间：2017-04-17

签名注册会计师：肖蕾（CPA: 474700500007）

徐海峰（CPA: 110100754951）



05512017050004211858

报告文号：亚会（皖）审字（2017）065号

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事务所电话：15609698605

传 真：0551-2840302

通 讯 地 址：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与望江路交口港汇广场A1805

电 子 邮 件：ytpa_ah@163.com

防伪查询网址：<http://cmis.aicpa.org.cn/ahicpa/common/content.do?method=search>

目 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27

审计报告

亚会(皖)审字(2017)065号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中国·合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七日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2,041,579.18	959,341.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3	72,365,945.90	11,034,503.41
预付款项	4	4,793,330.64	5,604,82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11,725,121.47	64,395,029.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	481,302,793.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52,228,770.52	81,993,694.2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331,113.26	4,956,628.7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	1,137,116.74	272,451.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68,230.00	5,229,079.77
资 产 总 计		657,697,000.52	87,222,774.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05,397,002.31	
预收款项	10	75,154,207.48	2,490,159.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	1,498,335.49	
应交税费	12	12,357,050.39	1,276,991.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	19,599,311.34	10,297,351.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4,005,907.01	14,064,501.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 债 合 计		414,005,907.01	14,064,501.79
股东权益			
股本	14	166,660,000.00	65,6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	6,953,282.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	70,077,811.38	7,498,272.22
股东权益合计		243,691,093.51	73,158,272.2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657,697,000.52	87,222,774.0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9,814,969.54	30,513,142.68
其中：营业收入	17	569,814,969.54	30,513,142.6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9,781,989.88	27,540,659.64
其中：营业成本	17	479,547,546.77	24,674,588.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	892,357.78	1,153,548.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9	5,929,912.01	1,143,325.55
财务费用	20	-46,489.47	1,910.41
资产减值损失	21	3,458,662.79	567,287.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032,979.66	2,972,483.04
加：营业外收入	22		8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	9.45	50,010.3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32,970.21	3,722,472.66
减：所得税费用	24	10,500,148.92	930,915.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532,821.29	2,791,557.5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532,821.29	2,791,557.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编制单位：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467,611.81	21,604,074.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227,061,683.41	122,484,93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529,295.22	144,089,013.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6,849,913.95	20,748,772.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77,078.22	905,05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03,520.46	1,768,021.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143,112,086.85	119,819,31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242,599.48	143,241,166.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3,304.26	847,847.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458.09	2,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458.09	2,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458.09	-2,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0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082,237.65	845,047.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959,341.53	114,294.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041,579.18	959,341.5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600,000.00				-			-		7,498,272.22	73,158,272.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600,000.00			-	-	-	-	-	-	7,498,272.22	73,158,272.2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1,000,000.00			-	-	-	-	6,953,282.13	-	62,579,530.16	170,532,821.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532,821.29	69,532,82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000,000.00			-	-	-	-	-	-	-	10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6,953,282.13	-	-6,953,282.1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53,282.13		-6,953,282.13	-
3.对所有者分配的利润											-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减）资本											-
2.盈余公积转增（减）资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结转预计负债或预计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其他											-
（五）专项储备增加/减少											-
1.本年提取											-
2.本年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6,600,000.00			-	-	-	-	6,953,282.13	-	70,077,811.39	243,631,093.5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16年度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5,660,000.00								-		4,706,714.72	70,366,714.7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5,660,000.00								-		4,706,714.72	70,366,714.7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791,557.50	2,791,557.5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91,557.50	2,791,557.5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1. 提取盈余公积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分配的分配												-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专项储备计提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5.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1. 提取专项储备												-
2. 使用专项储备												-
(六) 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5,660,000.00								-		7,498,272.22	73,158,272.2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25 日, 经福建省清流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423585340237E。公司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清流县龙津镇水东路 149 号二、三层。法定代表人: 张琳。注册资本: 16,666.00 万元。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处行业: 市政工程建设业。公司营业期限: 2011 年 11 月 25 日至 2031 年 11 月 24 日。

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钢结构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建筑幕墙工程、体育设施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财务报告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 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4)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中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是未结算项目的施工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非房地产开发产品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非房地产开发产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入账。

建造合同的成本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与在建合同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差额反映。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大于已结算的价款金额,其差额在存货中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大于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或亏损),其差额在预收款项中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5	5.00	31.67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13。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10、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3。

1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

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2、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应用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 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摊销率
软件	10 年	直线法	1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13。

13、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是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6、收入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

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③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认。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公司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2)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应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应当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收入主要是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收入，对于合同完工进度，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定：

A、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造价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造价的比例确定。

B、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公司主要采用以上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在无法根据第一种方法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时，采用第二种方法。

对于当期未完成的施工合同，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年度已

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年度已确认的成本，作为当期合同成本；对于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年度已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总成本扣除以前年度已确认的成本，作为当期合同成本。

17、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或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19、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股东于2016年7月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日为2016年9月15日，工程行业的施工周期、回款期限等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差异不大。为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行业惯例、合同约定和实际货款回收情况、历史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核销情况，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公司决定适当调整会计估计中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变更前，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	8
1-2 年	15	15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变更后：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100	100
5年以上	100	100

公司本次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变更自2016年9月15日开始执行。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计税比例（%）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3、11
营业税	建造合同收入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库存现金		10,833.05
银行存款	72,041,579.18	948,508.48
合 计	72,041,579.18	959,341.53

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

2、应收票据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000,000.00	

于2016年12月31日，公司无已质押和已贴现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种 类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709,981.65	100.00	4,344,035.75	5.66	72,365,945.90
其中：账龄组合	76,709,981.65	100.00	4,344,035.75	5.66	72,365,945.90
合 计	76,709,981.65	100.00	4,344,035.75	5.66	72,365,945.90

续上表：

种 类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账面价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64,307.59	100.00	1,029,804.18	8.54	11,034,503.41
其中：账龄组合	12,064,307.59	100.00	1,029,804.18	8.54	11,034,503.41
合 计	12,064,307.59	100.00	1,029,804.18	8.54	11,034,503.41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 末 数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9,866,349.90	3,493,317.50	5.00
1 至 2 年	6,295,586.35	629,558.64	10.00
2 至 3 年	176,210.30	35,242.06	20.00
3 至 4 年	371,835.10	185,917.55	50.00
合 计	76,709,981.65	4,344,035.75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铁（贵州）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5,310,545.30	72.10	2,765,527.27
清流县龙翔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89,693.19	10.55	297,803.71
福州交建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4,574,022.93	5.96	208,645.73
福建省建宁县气象局	1,659,208.59	2.16	126,403.60
三明永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73,139.00	1.67	63,900.95
合 计	70,911,609.01	92.44	3,462,287.26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1 年以内	4,793,330.64	100.00	5,604,820.00	100.00
合 计	4,793,330.64	100.00	5,604,820.00	100.00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罗永红	1,860,000.00	38.80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吴恩合	785,189.00	16.38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余裕团	759,871.00	15.85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施培根	499,400.00	10.42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福州交建高速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400,000.00	8.34	1 年以内	尚未到结算期
合 计	4,304,460.00	89.79		

5、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种 类	期 末 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400,000.00	70.41			8,4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8,624.40	11.64	204,431.22	14.72	1,184,193.18
其中：账龄组合	1,388,624.40	11.64	204,431.22	14.72	1,184,193.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40,928.29	17.95			2,140,928.29
合 计	11,929,552.69	100.00	204,431.22	1.71	11,725,121.47

续上表：

种 类	期 初 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057,442.18	85.42			55,057,442.1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	0.47	60,000.00	20.00	240,000.00
其中：账龄组合	300,000.00	0.47	60,000.00	20.00	240,0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97,587.12	14.11			9,097,587.12
合 计	64,455,029.30	100.00	60,000.00		64,395,029.30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 末 数	计提的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母公司往来款、预计可以收回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400,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方梧	1,000,000.00		备用金
合 计	8,400,000.00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 末 数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8,624.40	54,431.22	5.00
3 至 4 年	300,000.00	150,000.00	50.00
合 计	1,388,624.40	204,431.22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 末 数	计提的坏账准备	计提理由
福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管理中心	800,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黄国远	267,898.00		备用金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	260,383.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周宁县浦源镇人民政府	159,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晋江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中心	140,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晋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16,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柘荣县林业局	110,000.00		保证金、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共 16 家）	287,647.29		备用金、保证金、押金不计提坏账
合 计	2,140,928.29		

(5) 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 额	已计提坏账准备	性质或内容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往来款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400,000.00		保证金
苏桂珠	1,081,000.00	54,050.00	往来款
方梧	1,000,000.00		备用金
福州市建设工程交易管理中心	800,000.00		保证金
合 计	10,281,000.00	54,050.00	

6、存货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工程施工	481,302,793.33	
合 计	481,302,793.33	

7、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期初数	8,252,500.00	2,800.00	8,255,3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70,401.08	170,401.08

项 目	机械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 计
购置		170,401.08	170,401.08
3、期末数	8,252,500.00	173,201.08	8,425,701.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数	3,298,080.17	591.11	3,298,671.28
2、本期增加金额	784,498.37	11,418.17	795,916.54
计提	784,498.37	11,418.17	795,916.54
3、期末数	4,082,578.54	12,009.28	4,094,587.82
三、账面价值合计			
1、期末数	4,169,921.46	161,191.80	4,331,113.26
2、期初数	4,954,419.83	2,208.89	4,956,628.72

(2)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2015年12月31日:无)。

8、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48,466.97	1,137,116.74	1,089,804.18	272,451.05
合 计	4,548,466.97	1,137,116.74	1,089,804.18	272,451.05

9、应付账款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年以内	305,397,002.31	
合 计	305,397,002.31	

于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2015年12月31日:无)。

10、预收款项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预收工程款	75,154,207.48	2,490,159.04
合 计	75,154,207.48	2,490,159.04

于2016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账款(2015年12月31日:无)。

11、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短期薪酬		4,172,098.37	2,673,762.88	1,498,335.49
设定提存计划		336,640.00	336,640.00	
合 计		4,508,738.37	3,010,402.88	1,498,335.49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871,007.80	2,372,672.31	1,498,335.49
(2) 职工福利费		49,036.76	49,036.76	
(3) 社会保险费		226,705.71	226,70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4,816.00	194,816.00	
工伤保险费		20,893.26	20,893.26	
生育保险费		10,996.45	10,996.45	
(4) 住房公积金		17,929.00	17,929.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19.10	7,419.10	
合 计		4,172,098.37	2,673,762.88	1,498,335.49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基本养老保险		316,576.00	316,576.00	
失业保险费		20,064.00	20,064.00	
合 计		336,640.00	336,640.00	

12、应交税费

税 项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增值税	504,072.09	
城建税	25,244.30	
教育费附加	15,146.5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097.72	
企业所得税	11,735,742.95	1,276,971.75
个人所得税	66,746.75	
印花税		20.00
合 计	12,357,050.39	1,276,991.75

应交税费各项税费缴纳基础及税率参见附注四。

13、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1 年以内	19,599,311.34	10,297,351.00
合 计	19,599,311.34	10,297,351.00

(2)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

14、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吴捷春	62,377,000.00	191,900,000.00	254,277,000.00	
黄德利	3,283,000.00	10,100,000.00	13,383,000.00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84,996,600.00		84,996,600.00
平潭鑫运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1,663,400.00		81,663,400.00
合 计	65,660,000.00	368,660,000.00	267,660,000.00	166,660,000.00

1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法定盈余公积		6,953,282.13		6,953,282.13
合 计		6,953,282.13		6,953,282.13

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7,498,272.22	4,706,714.72
加：本期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532,821.29	2,791,557.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53,282.13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077,811.38	7,498,272.22

1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569,814,969.54	479,547,546.77	30,513,142.68	24,674,588.08
合 计	569,814,969.54	479,547,546.77	30,513,142.68	24,674,588.08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筑业	569,814,969.54	479,547,546.77	30,513,142.68	24,674,588.08
合 计	569,814,969.54	479,547,546.77	30,513,142.68	24,674,588.08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03,556.18	887,205.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728.40	48,887.87
教育费附加	77,118.69	26,616.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1,412.44	17,744.10
资源税	182,323.63	
印花税	36,879.98	
其他	9,338.46	173,094.98
合 计	892,357.78	1,153,546.33

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3,155,530.20	662,500.00
劳动保险费	284,394.78	134,895.96
税金	209,053.57	119,482.43
车辆费用	37,234.34	
培训费	25,122.94	44,210.00
福利费	23,055.78	38,164.60
办公费	690,822.48	30,853.00
差旅费	478,600.75	10,395.70
招待费	180,794.68	2,970.00
折旧	11,359.04	591.11
房租	316,984.84	
其他	516,958.61	99,262.75
合 计	5,929,912.01	1,143,325.55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74,759.20	6,943.18
手续费及其他	28,269.73	8,853.59
合 计	-46,489.47	1,910.41

21、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准备	3,458,662.79	567,287.27
合 计	3,458,662.79	567,287.27

2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发 生 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00,000.00		800,000.00
合 计		800,000.00		800,000.00

2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发 生 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50,000.00
其他	9.45	10.38	9.45	10.38
合 计	9.45	50,010.38	9.45	50,010.38

2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364,814.61	1,072,73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4,665.69	-141,821.82
合 计	10,500,148.92	930,915.16

2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4,759.20	6,943.18
收回保证金	107,002,043.16	115,613,984.50
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	119,984,881.05	6,064,012.12
合 计	227,061,683.41	122,484,939.8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274,788.37	282,050.20
往来款	40,170,612.23	255,484.09
支付的保证金	100,666,686.25	119,281,783.00
合 计	143,112,086.85	119,819,317.29

2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532,821.29	2,791,557.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58,862.79	567,267.27
固定资产折旧	795,916.54	784,578.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4,665.69	-141,821.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302,793.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08,708.09	-7,002,143.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9,975,462.23	3,848,38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3,304.26	847,847.0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2,041,579.18	959,341.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59,341.53	114,294.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082,237.65	845,047.0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一、现金	72,041,578.38	959,341.53
其中：库存现金		10,833.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2,041,578.38	948,508.4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万元)	业务性质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	107,127.4605	园林

续上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何晓阳

续上表：

期 初 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 末 数
1,071,274,605.00			1,071,274,605.00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平潭鑫运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厦门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深圳前海中毅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新疆中毅达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鹰潭中毅达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3、关联方款项余额

项目名称	关 联 方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其他应收款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福建上河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17 日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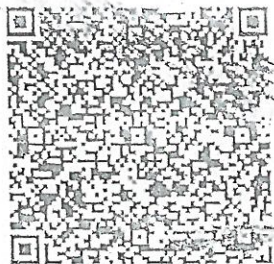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090771764R(1-1)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类型 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与望江路交口港汇广场B区商业AA-1805室
负责人 陈浩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9日
营业期限 /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资产评估, 审计, 验资。一般经营项目: 财务会计咨询服务; 信息服务; 技术服务; 财务软件开发; 工程造价咨询。



登记机关

2014 年 01 月 0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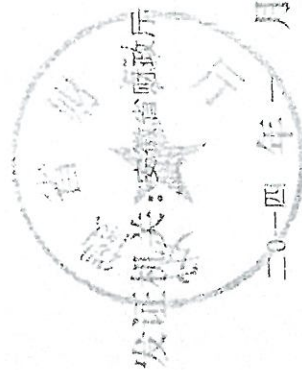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申报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ahcredit.gov.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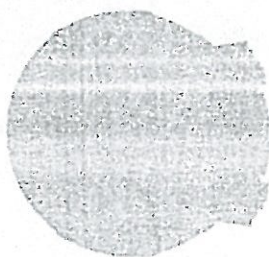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设立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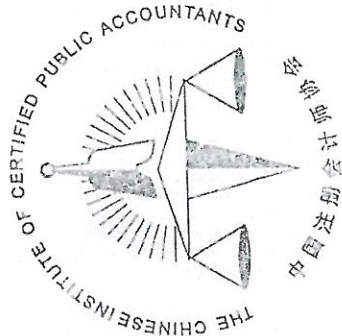
负责人: 陈浩

办公场所: 合肥市蜀山区潜山路与望江路交口
东北角港汇广场B区商业楼1803室

分所编号: 110100753411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企[2011] 950 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6-30



徐海峰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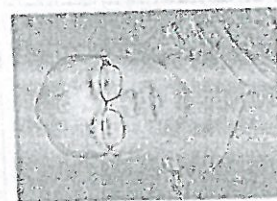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988-10-06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3412021988100627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75495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9-28
年 / 月 / 日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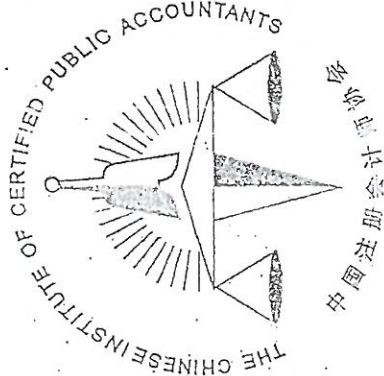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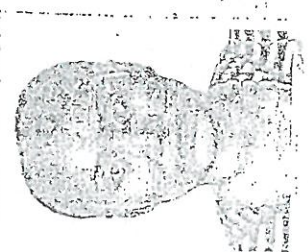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47470050000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09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肖雷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8-03-22
工作单位	深圳广诚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43052419780622032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2 月 28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年 2 月 28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广诚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12 月 31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